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16 年 11 月 18 日在航友宾馆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以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材料于 2016 年 11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以电话进行了确认。

董事长王正华、副董事长张秀智、董事王煜、杨素英、王志杰现场出席了会议，独立董事袁耀辉、郭平、吕超以通讯方式参加了会议。董事会秘书陈可、监事徐国萍、唐芳、沈善杰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王正华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董事认真审议了会议议案，全部 8 名董事对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及相关股东单位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相关人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核，同意提名王正华、张秀智、杨素英、王煜、王志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钱世政、陈乃蔚、吕超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选举产生前，原董事仍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务。

同意将上述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八位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请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任免、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被提名人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相关政策监督及协调能力；其任职资格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春秋航空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签订〈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与上海春秋国际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框架协议》。

因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关联董事王正华、张秀智、杨素英、王煜回避表决，本议案由非关联董事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春秋航空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和《春秋航空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议案详情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编号为 2016-064 的公告。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下事项：

-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2、《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3、《关于签订〈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关于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等具体事宜，公司将另行发出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和材料。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19 日

附件：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正华，男，194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经济师。王正华先生曾先后担任上海市长宁区团委副书记、上海市长宁区政府地区办副主任、遵义街道党委副书记等职务。王正华先生于1981年创立上海春秋旅行社，任社长；1987年至今担任上海春秋国际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秋国旅”）董事长；2004年创立春秋航空有限公司并担任董事长。王正华先生现任春秋航空董事长、春秋国旅董事长、上海春秋教育培训中心董事长、上海春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春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春秋会议展览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上海市长宁为地球母亲生态保护社（以下简称“生态保护社”）理事长、国家旅游局旅行社经理资格认证专家委员会成员、中国旅行社协会副会长、上海市旅游协会国内旅行社分会会长、华东师范大学旅游学系、上海师范大学地理系兼职教授等职务。王正华先生曾先后获得1992至1993、1994至1995、1996至1997年度上海市劳动模范称号，1998年获上海市终身劳动模范称号。

张秀智，女，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台湾大学商学硕士，复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EMBA）。张秀智女士曾先后担任春秋国旅国内部经理、副总经理、春秋包机总经理、春秋航空总裁等职务。张秀智女士现任春秋航空副董事长、春秋国旅副董事长、上海春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春翔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翔投资”）董事长、上海春秋包机旅行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春秋飞行培训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春秋航空器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秋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春秋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秋香港”）董事、春秋航空新加坡有限公司董事、生态保护社理事、春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秋融资租赁”）董事。

杨素英，女，195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杨素英女士曾先后担任上海市遵义路街道办事处财务副科长等职务。杨素英女士2004年起担任春秋航空有限董事。现任春秋航空董事、春秋国旅董事兼财务部总经理、上海春秋房地产

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乐翼旅行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贵州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总经理、天津市春秋旅行社法定代表人、生态保护社理事。

王煜，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硕士和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毕业于美国南伊利诺伊大学。王煜先生曾先后在罗兰贝格、毕博、翰威特等公司任职。现任春秋航空董事兼总裁、春秋国旅董事、上海春翼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商旅通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春秋香港董事、生态保护社理事、春秋融资租赁董事长、春冀（上海）、春辽（上海）、春浙（上海）、春天三号（天津）、春天四号（天津）、春天七号（天津）、春天八号（天津）等七家飞机租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春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王志杰，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航空发动机工程硕士学位，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王志杰先生曾先后担任原上海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机务部工程师、机务部工程技术经理、总工程师。王志杰先生自2005年起担任春秋航空有限公司副总裁、总工程师等职务。现任春秋航空董事兼副总裁、春翔投资董事、上海春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董事长、春秋融资租赁董事。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钱世政，男，195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复旦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教授。钱世政先生曾任上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实业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行政总裁，上海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复旦大学会计系副主任；现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兼任中国龙工控股有限公司（03339.HK）独立非执行董事、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600663.SH）独立董事、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600649.SH）独立董事、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603777.SH）独立董事。

陈乃蔚，男，195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澳门科技大学，获法学博士学位，具备法学教授职称，并拥有中国律师资格证书。陈先生曾

任上海交通大学法律系主任、知识产权研究中心主任等职；曾任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高级律师；曾任第八届、第九届上海市律师协会副会长。陈先生自2005年至今任复旦大学法学院教授，体育法研究中心主任；2013年至今任复旦大学高级律师学院执行院长。陈先生现兼任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知识产权协会会长，中国科技法学会副会长，上海市知识产权法研究会副会长，商务部知识产权海外维权专家，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香港国际仲裁中心仲裁员，国际商会国际仲裁院（ICC）仲裁员，国际奥委会体育仲裁院仲裁员，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并且担任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吕超，男，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博士学位，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拥有高级会计师任职资格、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吕超先生曾先后任职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赛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闻天下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日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友缘在线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桐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